

## 江宁区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名称:	执法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	2024		
项目开始时间（年/月）:	2024-1-1	项目完成时间（年/月）:	2024-12-31
项目自评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p>根据市局年度特种设备工作计划，组织各分局对全区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序时推进常规监督检查。对辖区内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实施分类分级监督管理。实施三级监管的企业，每年检查不少于一次；实施二级监管的企业，每两年检查不少于一次；实施一级监管的企业，选取25%以上的企业进行监督检查。贯彻落实《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按照3年检查全覆盖要求开展检查，加大药品案件惩处力度。</p>			
二、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项目绩效）			
<p>2024年度特种设备常规监督检查完成率100%；抽查的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合格率100%。在药品领域，紧盯网络违法违规销售药品行为、销售回收药品等行为。在医疗器械领域，聚焦无证经营医疗器械或者从非法渠道购进医疗器械、经营使用未经注册或者备案的医疗器械行为。在化妆品领域，重点关注化妆品非法添加、经营未经注册或者备案的化妆品等行为。全年共办理药械化案件22件，处理网络监测平台推送的违法违规线索9件，有效守护了药品安全。</p>			
三、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分别归类撰写）			
<p>少数企业主体责任和风险管控意识不强的问题仍旧存在。经营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近年来，药品、化妆品法规日渐完善。经营环节存在未建立入库管理制度和台账、进货票据不全、未索取产品资质等问题。执法力量与监管任务不匹配。基层监管对象体量庞大，电商平台、直播带货中问题较多。跨区域信息共享不足。药品、化妆品中涉及同种类型的举报，处理方式和结果有时候差异较大。缺乏信息共享机制，可能出现完全不同的处理结果。</p>			
四、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发挥省平台“闹铃”作用，及时提醒使用单位对所属特种设备依法申请检验。加强监管，继续做好宣传培训。对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和使用单位继续开展监督检查，梳理普遍性问题，提出解决措施，强化相关企业的主体责任意识，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通过专题培训、主题宣讲等形式，加强对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尤其关键岗位人员的培训指导。以案件作为牵引，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开展药械质量安全监管，助力医药市场高效发展。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预算执行率	=100%	87.81%	10	8.78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3	3	<p>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3	3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3	3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材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单位检查率	=100%	100.00%	5	5	
		医疗器械经营单位使用单位检查比例	>35%	35.00%	5	5	
		药品流通监管覆盖率	≥35%	65.00%	5	5	
	质量指标	抽查的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合格率	=100%	100.00%	5	5	
		不合格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处置率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完成	12月31日	达成预期目标	5	5	
		任务完成率	12月31日	达成预期目标	5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总体安全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00%	10	10	
总计						98.78	

注：1、自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